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3月13日在营口市西市区新港大街95号公司三楼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尹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有关事项，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合法、有效，同意《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

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决策程序和内容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苏州辰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参股公司苏州辰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13 日